

亚翔系统集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WELLMAX HOLDING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WELLMAX”）为亚翔系统集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亚翔集成”）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WELLMAX 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2,3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7743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WELLMAX 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,0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4687%。其中，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

减持期间：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起始日从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股份来源
WELLMAX HOLDINGS LIMITED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2,320,000	5.7743%	IPO 前取得：12,32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WELLMAX HOLDINGS LIMITED	2,080,000	0.9749%	2018/1/29~ 2018/3/19	21.405-24.325	2018/1/6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合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份 来源	拟减持原因
WELLMAX HOLDINGS LIMITED	不超过： 1,000,000 股	不超过： 0.4687%	2018/6/9~ 2018/12/6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,000,000 股	按市场价格	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	股东自身经营及资金需要

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，将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进行（2018 年 6 月 9 日-2018 年 12 月 6 日）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（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）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公司股东 WELLMAX 承诺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其所持亚翔集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，如果减持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减持，持股 5%以上减持时，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。其每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亚翔集成总股本的 1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WELLMAX 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承诺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上交所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 WELLMAX 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WELLMAX 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是 WELLMAX 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作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分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；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翔系统集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